

الكتب القيمة المخزونة الكاملة لقومية هوي الصينية

回族典藏全書

吴海鷹 主編

甘肅文化出版社
寧夏人民出版社

104

主 編 吳海鷹

副主編 吳建偉

雷興魁

雷曉靜

回族典藏全書

104

甘肅文化出版社
寧夏人民出版社

寧夏回族自治區人民政府

資助

寧夏社會科學院

主辦

寧夏少數民族古籍整理
出版規劃領導小組辦公室

編輯

第一百零四冊 目錄

馬端敏公奏議(卷五——卷八)

清木刻本

清·馬新貽

.....

一

【回族典藏全書】

光緒甲午冬月
閩浙督署校刊

馬端敏公奏議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回族典藏全書

政史類

馬端敏公奏議卷五目錄

杭嘉松各場應征竈課錢糧全行蠲免摺

葉李氏京控夫樹榮被葉鳳香等謀殺定擬摺

浙海關乍浦頭圍二分口實難啟征摺

會勘浙省海塘要工籌撥釐款分別辦理摺

訊辦已革知縣張樹松營利私逃片

紳民捐輸助餉請加廣丁卯科中額摺

姜正楷京控延案偏訊刑押迭斃嚴訊定擬摺

浙省紳商在江蘇輸餉請併案加廣中額摺

查訊已革參將劉民新催捐釀命按律懲辦片

馬端敏公奏議卷五目錄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馬立每公奏議名目目金

台州土匪廓清可否將在事官紳量予獎敘摺

派撥水陸官軍赴江南協守運河摺

動撥釐金採買米石運津備賑摺

會試舉人停發費請仍照例發給摺

孝婦費徐氏割臂療翁瘡發傷歿請旌表摺

江蘇五府州屬鹽務情形改章試辦摺

酌保堪勝道府人員請存記簡放摺

保舉循吏請飭取引見破格擢用片

建復書院設局刊書以興實學摺

仁和海甯屬運鹽河淤塞借款開濬片

籌撥滇省新舊協餉請此後暫停撥解摺
水師出洋捕盜獲效量予獎勵摺

馬端敏公奏議

二

文獻名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清·馬新貽
版本清·木刻本

回族典藏全書

政史類

五

馬端敏公奏議卷五

杭嘉松各場應征竈課錢糧全行蠲免摺

同治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奏爲查明杭嘉松各場原報荒蕪及續墾蕩田頃畝分數情形並請將未墾荒蕪竈地蕩塗應征本年竈課錢糧全行蠲免以蘇竈困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照杭嘉松各場荒坍未種竈地蕩塗應征同治四年分竈課錢糧經臣於上年十二月間奏請分別除荒蠲免酌征減征

欽奉

恩旨允准在案茲查五年分應征杭嘉松各場竈課錢糧所有仁和海沙鮑郎蘆漑橫浦浦東等場荒蕪未種蕩塗有無清出成熟

馬端敏公奏議卷五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馬端敏公奏議卷五
地畝能否照額征收自應查荒熟情形分別辦理茲據兩浙鹽運使高卿培詳稱飭據甯紹分司杭屬之仁和場勘明仁錢二倉各圍竈蕩共計成熟並新墾各則田蕩三百二十二頃一十七畝零查照原額居十分中之二分經該場大使察看情形秋收尙稱中稔報明照常征收又嘉松分司嘉屬之海沙場勘明荒廢蕩地本年入夏以來力導播種現勘成熟並新墾蕩地三百九十三頃五十一畝零查照原額居十分中之六分一釐零海灘因竈舍坍塌現荒無增又鮑郎場勘明竈蕩委因竈業流亡未盡開墾刮淋海灘間被潮汛淹沒居多現勘成熟並新墾蕩地四十七頃六十四畝零查照原額居十分中之五分二釐零勘熟海丁一千五百七

十一丁居額丁十分中之五分又蘆瀝場現勘成熟竈蕩四百七十四頃一十六畝零查照原額居十分中之四分七釐海灘一千三百八十三弓居原額十分中之二分九釐又松屬之橫浦場勘明墾熟地二百七十五頃五十三畝九分九釐查照原額居十分中之六分九釐五毫零內應除本年被旱歉收地九十五頃六十八畝九分二釐八毫又浦東場勘明墾熟地四百六十六頃四十五畝六分三釐零查照原額居十分中之六分五釐內應除本年被旱歉收地一十六頃五十一畝二分五釐五毫各等情經該管知府分司飭委會同勘覆並無捏飾稟由該運司核明詳請具奏前來

臣

查仁和場原報荒蕪竈蕩核計本年新墾照額增有一釐

馬端敏公奏議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零海沙場原報荒蕪竈蕩核計本年新墾照額增有八釐四毫零
海灘無增鮑郎場原報上年荒蕪及清出竈蕩核計本年新墾照
額增有三釐七毫海丁增有一釐二毫蘆漚場上年原報荒蕪竈
蕩核計本年新墾照額增有一分九釐零海灘上年全荒本年新
墾照額增有二分九釐橫浦浦東二場成熟竈蕩本年又遇歉收
原報荒蕪竈蕩並無新墾緣各場竈蕩地處海隅本多荒歉自遭
匪擾竈民流亡故絕受災尤重以致荒廢蕩地一時驟難墾復尙
係實在情形除將橫浦浦東二場被旱歉收一案會同江蘇撫臣
另行具奏並飭各該場將成熟竈蕩應征本年竈課照常一律征
收毋任延欠俟查明續有墾復隨時辦理其應行查造之征蠲分

數冊結並飭運司督飭該管知府分司嚴飭各該場趕緊查造由
司核明月行具題外合無仰懇

天恩俯准將仁和海沙鮑郎蘆瀝橫浦浦東等場未種荒蕪竈地
蕩塗應征同治五年竈課錢糧全行蠲免以蘇竈困謹恭摺具陳
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

馬端敏公奏義全五

三

文獻名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清·馬新貽
版本清木刻本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

葉李氏京控夫樹榮被葉鳳香等謀殺定擬摺

同治五年十月十九日

奏爲遵

旨審明定擬恭摺

奏祈

聖鑒事竊黃巖縣民婦葉李氏遣抱赴京呈控葉鳳香等挾仇將伊夫葉樹榮謀殺埋屍滅跡等辭經都察院衙門奏奉

諭旨此案著交馬新貽督同臬司親提人證卷宗秉公嚴訊確情按律定擬等因欽此鈔錄原奏原呈移咨到浙查此案前據葉李氏遣抱控經前兼署撫臣左宗棠批司飭府委員會拏各匪犯務獲查起屍身驗訊究辦並由府先提革書曹壽春訊究具詳在案

茲准欽奉前因當飭據委員前赴黃巖縣提集人證卷宗到省據按察使王凱泰督同杭州府知府譚鍾麟審明議擬招解前來臣親提研鞫緣高葉氏卽葉六妹葉克江均籍隸黃巖已死葉樹榮卽兆昆與案內葉姓各犯均係同宗無服高葉氏有胞兄葉克洪卽癩頭四與已獲病故之葉明盛卽葉昇仁結夥交通奇田土匪擒禁搶詐擾害地方葉樹榮因住近奇田慮被擾害與同族職員葉鳳香設局團練保衛同治二年四月間前署台州府韓承恩前赴該縣拏辦土匪葉克洪被人告發經葉樹榮通信拏獲就地正法葉明盛因此懷恨唆使葉克洪之妻葉陳氏捏告葉樹榮擒殺佔田又自與葉克江等分呈具控希圖拖累洩忿均係素識在逃

文獻名 馬端敏公奏議
作者 清·馬新貽
版本 清木刻本